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州办发〔2024〕16号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年省州“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

各承办单位：

2024年，州人民政府共收到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建议1件、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提案1件，州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建议93件、州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提案160件，共计255件。为切实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确保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各承办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从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治协商制度的高度，从加强和改进自身工作、密切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联系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办理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把办理工作纳入本单位重要议事日程，不断健全完善办理工作制

度，着力提高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二、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办理责任。各承办单位要认真制定办理方案，对所承办的建议提案逐件进行审阅和研究，明确办理责任、办理时限和办理要求，及时进行内部交办，确保办理工作有序开展。要注重办理工作时效性，对一般性的建议提案要求于8月底前办结，总体比例要达到70%以上；对个别问题比较复杂，办理难度较大的建议提案，务必于10月底前办理完毕。对省政府交办的2件省“两会”建议提案，分别于7月15、8月15日前完成办理工作，并向州政府办公室报送办理情况报告。

三、拓宽联系渠道，创新办理方式。各承办单位要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本着对代表委员负责的态度，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有效形式，通过电话联系、实地调研、与代表委员座谈协商等形式，主动听取代表委员的意愿和意见，共同商谈解决问题的办法。今年，各承办单位要结合各自实际，在建议提案办前、办中、办后各阶段开展与代表委员的联系活动，特别是在4月底前完成一次沟通联系工作，并将工作开展情况书面报州政府办公室，对全年的联系情况要在办理结果报告中进行总结。

四、突出办理重点，强化督促检查。各承办单位要紧紧围绕州委、州政府的中心工作，紧盯涉及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城乡建设、教育卫生、社会保障、生态环保等方面的建议提案，加强调查研究，积极寻找解决问题的突破口，将办理工作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安排、同落实，切实把代表委员关注、人民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解决好、落实好。州政府办公室要按照办理工作职责，

加强与州人大代工委、州政协提案委的联系沟通，适时开展联合督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度、通报工作进展，共同推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五、认真研究谋划，开展现场办理。各承办单位要将现场办理作为落实办理工作、加强与代表委员联系的有效方式，在深入一线、了解实情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谋划，积极创造条件，确定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比较好的部分建议提案作为现场办理的内容。原则上要求各承办单位都要开展现场办理，承办任务较大的单位至少要开展2次以上的现场办理活动。现场办理计划要求写明拟办时间、地点和资金来源，于4月30日前报州政府办公室审定。同时，要加大工作力度，认真办理州人大、州政协列为领导重点督办件的建议提案，确保取得实效。

六、强化工作措施，确保办理成效。各承办单位要把解决实际问题 and 让代表委员满意结合起来，对建议提案中所反映的问题，凡是有政策依据和项目支撑的，要尽快予以解决；对通过向上汇报争取有望解决的，要认真研究，积极创造条件，努力给予解决；对因条件所限确实解决不了的，要实事求是的向代表委员说明情况；对需要多个单位联合办理的建议提案，要强化联系沟通，共同研究论证，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做到件件有交待，事事有答复。

七、严格答复程序，强化答复工作。为全面提升建议提案办理质量，2024年的办理结果以州政府办公室名义统一行文答复代表委员。各承办单位要逐件认真总结办理情况，办理报告须经

主要负责人审定，要求文字简练，语言谦逊，格式规范，对办理报告内容不实的办理结果，将退回承办单位重新办理。对代表委员反馈意见中表示不满意或有意见的建议提案，要及时重新办理、重新答复。同时，为便于分类归总，要在答复件首页右上角用下列符号标明：所提问题和建议已经解决和采纳的，用“A”标明；所提问题和建议列入计划准备解决和采纳的，用“B”标明；所提问题和建议留做参考的，用“C”标明，全面提高答复件的规范性和严肃性。为便于做好建议提案答复工作，请各承办单位确定一名具体负责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联络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及时报送州政府办公室（督查科）。

州政府办公室将全力做好督促检查和协调服务工作，并会同州人大代工委和州政协提案委对各承办单位进行考核、测评，对办理质量高、办理成效明显的单位进行全州表扬，对办理工作不重视、工作拖沓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 附 件：1. 省“两会”建议提案分解表
2. 州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建议分解表
3. 州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提案分解表

联 系 人：马志良 电话及传真：13993058855 6214210

电子邮箱：zzfdcs@126.com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附件 1:

省“两会”建议提案分解表

承办单位	建议/提案号	件数
州发改委	174 号建议	1 件
州卫健委 积石山县政府	0701 号提案	1 件

附件 2:

州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建议分解表

承办单位	建议号	件数
州教育局	1、2、 9 、26、35、 36 、37、67、76、77、78、93	12
州农业农村局	16、 18 、 19 、21、44、48、62、84、85、89、90	11
州发改委	4 、15、38、41、56、60、61、82	8
州交通局	6、7、11、12、50、51、57、87	8
州水务局	14、25、34、53、74、75、79	7
州卫健委	3、10、23、39、40、80	6
州住建局	4 、17、43、52、73	5
州文旅局	20、42、 72 、86	4
州人社局	13、 58 、59、83	4
州商务局	22、46、68	3
州生态环境局	33、49、69、 72	4
州财政局	9 、28、 58 、64	4
州工信局	24、32、81	3
州医保局	27、70、71	3
州自然资源局	54、88	2
州林草局	45、63	2
州应急管理局	5、65	2
州编办	18 、 36	2
州委组织部	66、92	2
州公安局	31	1
州民政局	30	1
州金融办	19	1
州银保局	19	1
州体育局	8	1
州邮管局	29	1
州市场监管局	55	1
州退役军人 管理局	30	1
州残联	47	1
州委宣传部	91	1
州妇联	47	1

备注：加粗建议号为共同办理件

附件 3:

州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提案分解表

承办单位	提案号	件数
州教育局	67 、91、92、93、94、95、96、97、98、99、101、102、103、104、 105 、106、107、108、 109 、110、111、112、113、 143	24
州文旅局	2 、 <u>3</u> 、5、10、21、22、30、31、41、 67 、 77 、115、 116 、119、120、 121 、123、 124 、129	19
州住建局	19 、40、43、45、 48 、 51 、52、53、 54 、56、 59 、62、 124 、142、 143 、150、151、155	18
州发改委	1、6、 8 、13、15、 28 、29、35、 38 、 51 、63、65、80、87、 90 、 109 、118	17
州农业农村局	3 、32、33、34、 48 、68、69、 73 、74、75、76、 77 、78	13
州商务局	3 、7、 8 、9、 14 、18、37、 38 、 70 、71、 73 、 173	12
州工信局	4、11、 14 、 19 、20、25、26、 62 、 121 、 141	10
州交通局	24、42、55、57、58、 59 、66、122	8
州市场监管局	1、17、 28 、149、160、164、167	7
州财政局	16、27、 54 、 105 、 116 、 158	6
州公安局	64、135、 143 、153、161、168	6
州水务局	12 、79、82、83、86	5
州卫健委	125 、126、127、128、139	5
州民政局	132、144、145、147、 158	5
州人社局	125 、 133 、 141 、 158 、172	5
州自然资源局	54 、81、 84 、 90	4
州招商局	2 、23、 173	3
州林草局	12 、 70 、 84	3
州应急管理局	156、163、169	3
州体育局	130、131	2
州生态环境局	48	1
州邮管局	146	1
州司法局	170	1
临夏供电公司	61	1
州粮储局	140	1
州总工会	133	1
临夏市政府	49、50、85、88、154、165、166	7
东乡县政府	47、100	2
积石山县政府	46、72	2
和政县政府	44、89	2
康乐县政府	60	1
广河县政府	157	1

备注：加粗提案号为共同办理件

抄送：州人大常委会代工委、州政协提案委

临夏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3日印发

